

安阳市生态环境局

安环函〔2023〕84号

安阳市生态环境局 关于2022年下半年、2023年第一季度环评文件 质量复核发现问题及处理意见的函

各县（市、区）生态环境分局、各经济开发区，各相关单位和人员：

为强化环评文件编制事中事后监管和审批业务指导，规范环评市场，不断提高环评文件编制质量，我局组织开展了2022年下半年、2023年第一季度环评文件质量复核工作，现将复核发现的问题和处理意见函告如下：

本次质量复核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抽取了全市各生态环境分局、经济开发区审批的76个建设项目环评文件（其中，2022年下半年51个，2023年第一季度25个）。复核发现6个建设项目环评文件存在一般性质量问题，主要包括生产工艺描述错误、降低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等级、污染物源强核算错误、遗漏污染因子、缺少固废种类识别、项目周围环境保护目标与项目位置关系描述错误等问题。

根据生态环境部《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监管办法》）第二十六条、第三十一条、第三十二条以及生态环境部《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单位和编制人员失信行为记分办法（试行）》（以下简称《记

分办法（试行）》）第七条相关规定，对5家环评编制单位以及5名编制人员予以失信记分，失信记分情况将上传至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并记入诚信档案。具体问题及处理意见等情况详见附件。各相关单位和人员对处理意见有异议的，可在收到本函之日起60日内依法申请行政复议，也可在收到本函之日起6个月内依法提起行政诉讼。

受到失信记分的环评编制单位及其编制人员要汲取教训，加强环评文件编制能力建设，提升环境影响评价专业技术水平。其他环评编制单位要认真学习文件精神，引以为戒，规范从业行为，不断提高环评工作质量。

请各生态环境分局、各经济开发区进一步加强对环评编制单位监督管理，在受理、审批环节做好环评文件规范性检查和编制质量检查工作，切实提高审批工作质量。同时督促建设单位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法》第二十条落实主体责任，并针对复核发现的问题，采取有效措施，防止项目建设对生态环境产生不良影响。

- 附件：1. 2022年下半年环评文件质量复核发现的一般性质量问题及处理意见
2. 2023年第一季度环评文件质量复核发现的一般性质量问题及处理意见



附件 1

2022 年下半年环评文件质量复核发现的一般性质量问题及处理意见

序号	项目名称	存在的质量问题	编制单位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编制人员及信用编号	编制单位失信记分	编制人员失信记分	审批机关	记分依据
1	滑县牧原农牧有限公司滑县牧原无害化处理厂	未识别制废气特征因子非甲烷总烃, 不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中三、(四)的要求。	河南省波光环境评估服务有限公司 (91410503MA46B6U4XT)	王德祥 BH000703	5	5	河南省安阳市生态环境局滑县分局	《监管办法》第二十六条第一款第一项, 第三十一条、第三十二条第九项及《记分办法(试行)》第七条

附件 2

2023 年第一季度环评文件质量复核发现的一般性质量问题及处理意见

序号	项目名称	存在的质量问题	编制单位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编制人员及信用编号	编制单位失信记分	编制人员失信记分	审批机关	记分依据	备注
1	河南恩贝斯复合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600 套碳纤维模具及 5500 吨碳纤维、玻璃纤维制品技术改造 项目	项目生产工艺描述错误，产品与原料描述混乱，不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中三、（二）的要求。	河南绿意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91410105053381337K)	刘垒 BH019900	5	5	滑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	《监管办法》第二十六条第一款第三项，第三十一条、第三十二条第九项以及《记分办法（试行）》第七条	
2	诺瑞碳（安阳）新材料有限公司诺瑞碳纳米管导电浆料生产线建设项目	项目降低环境影响评价等级，不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 年版）》相关规定。	贵州绿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91520102MAC74WHLH71)	于瑞莲 BH046324	5	5	安阳中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监管办法》第二十六条第一款第二项，第三十一条、第三十二条第九项以及《记分办法（试行）》第七条	告知承诺制审批

3	安阳市东轩碳制品有限公司年产100万吨副产电机碳刷项目	配料捏合、精磨工序污染源核算错误。不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中三、（四）的要求。	河南省波光环境评估服务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914110503MA46B6U4XT)	王德祥 BH000703	5	5	河南省生态环境厅 安阳市生态环境局 黄分局	《监管办法》第二十六条第一款第五项,第三十一条、第三十二条第九项以及《记分办法（试行）》第七条	
4	安阳岷田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5.1万吨高端先进有色金属新材料项目	缺少含铅废气处理设施产生的含铅固废的识别和源强核算及处置措施。不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中三、（四）的要求。	河南朴正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914110502MA40JKD3XG)	王晓楠 BH048608	5	5	河南省生态环境厅 安阳市生态环境局 龙安分局	《监管办法》第二十六条第一款第四、五、十项,第三十一条、第三十二条第九项以及《记分办法（试行）》第七条	
5	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欧阳光路大功河桥项目	项目周围环境保护目标与项目位置关系描述错误。不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中三、（三）的要求。	河南万明环保咨询有限公司 (914110502MA464FLG7P)	申迎宾 BH022547	5	5	河南省生态环境厅 安阳市生态环境局 滑县分局	《监管办法》第二十六条第一款第七项,第三十一条、第三十二条第九项以及《记分办法（试行）》第七条	告知承诺 制审批

